

臺北市立松山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校日班級經營計劃報告書

班級	2 年 16 班	導師	潘怡君	電話 手機	2753-5968#332 0920-792741
類別	重要內容			備註	
個人教育理念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尊重個別差異，鼓勵學生適性發展。</li> <li>2. 培養學生主動、積極、快樂、自信與負責的學習及生活態度。</li> <li>3. 以專心學習為基礎，進而踏實做事，培養學生端正的品格及正確的人生觀。</li> </ol>			學校主要分機： 教務處 220 學務處 255 輔導室 217 英文科 320~322 (丁佩芝師) 數學科 310~312 (謝宗益師) 社會科 340~342 ( 歷史：李紹芬師， 地理：江紹瑜師， 公民：吳婷婷師。) 自然科 350~352 ( 化學：羅世焜師， 物理：吳清源師， 生物：余宛真師)	
班級經營目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班級像個大家庭，同學間互信互助，切磋上進。</li> <li>2. 同學能自愛自律，合群守紀，維護班級榮譽。</li> <li>3. 同學能相互欣賞包容，學習觀察別人的需要，並樂於提供幫助。</li> <li>4. 強調務實的學習態度，期望每個同學能規劃自己的生活，身心與課業均衡發展，培養獨立自主的能力。</li> <li>5. 維護教室整潔，保持上課的寧靜，營造和諧的學習環境。</li> </ol>				
作息與常規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守時守規，作息正常，遵守班級公約。(7:30 分前為打掃活動)，7:40 開始早自習，整潔秩序競賽開始評分；如欲留校晚自習【自 18:00 至 21:30】，地點在 115、116 教室。） *遲到、未參加升旗會影響德行評量。</li> <li>2. 事假須事先請假（家長事先來電或出具書面證明）；病假當天上午來電告知，三日內完成請假手續（段考前三天需證明文件，段考日需診斷證明）。</li> </ol>			登記遲到時間： 週一、三、四、五： <b>7:50</b> 週二(升旗典禮)： <b>7:40</b> (若升旗典禮因故取消，到校時間維持不變) 累積登記 5 次未到→正向輔導管教 (3 年累積滿 3 大過無法取得畢業證書)	

<p><b>重 要 行 事 與 活 動</b></p>	<p>※本學期重要活動，摘要如下：</p> <p>1、 定期評量：10/13、10/14 第一次期中考 12/2、12/3 第二次期中考 1/18、1/19、1/20 期末考</p> <p>2、 學校活動：9/25 學校日 11/13 (六) 校慶 11/15 (一) 校慶補假</p> <p>3、 休業式：1/20</p> <p>4、 寒假期間：1/24 公布補考名單 1/27 補考</p>	<p>1. 作業與小考都是學期成績的基礎，不可忽略。</p> <p>2. 期中考成績單約十日內發放學生帶回。</p>
<p><b>家 長 配 合 事 項</b></p>	<p>1. 督促孩子每天準時到校，並留意返家時間與安全。</p> <p>2. 關注孩子飲食與身心健康，多運動、多吃蔬果、少喝飲料，多鼓勵少責備。</p> <p>3. 了解成績考查辦法。【高中三年須修滿 150 學分，內含必修至少 120 分，選修至少 40 學分】</p> <p>4. 協助孩子認識多元入學及考試方案，及早做生涯規劃。相關資訊請參考本校輔導室網頁。</p> <p>5. 留意孩子面對新環境的壓力及課業瓶頸的調適。</p> <p>6. 留意孩子交友與感情問題，並隨時與老師聯絡。</p>	<p>如學生遭受學校處罰(愛校服務或記過懲處)，請家長先心平氣和問明原因，再洽詢老師或校方，避免誤會。</p>
<p><b>親 師 溝 通</b></p>	<p>1. 聯絡電話如右上，若需面談可先以電話約定時間。</p> <p>2. 導師辦公室：<u>二樓國文科</u>辦公室。</p> <p>3. 可隨時至學校網站看各項活動訊息。</p>	
<p><b>其 他</b></p>	<p>1. 班費收支情況。</p> <p>2. 為加強學習，各科可能另購教材講義或試卷，此類金額為實報實銷。以上收支請負責同學詳列收支表，並定期(班會)公布。</p>	